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主管110年11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	南屯精科太平育賢社會住宅	網路媒體 廣播媒體	110.11.04	綜合企劃科	基金預算	管理及總務費用-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-印刷裝訂與廣告費-業務宣導費	30,000	國風傳媒有限公司	運用網路宣傳，使市民知曉社宅三房型開放申請訊息。	風傳媒網站	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	臺中巨蛋	網路媒體 平面媒體	110.11.17- 110.11.26	綜合企劃科	基金預算	管理及總務費用-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-印刷裝訂與廣告費-業務宣導費	232,500	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	運用雜誌與網路媒體宣傳臺中巨蛋相關訊息	天下雜誌(實體雜誌)、天下官網、LINE推播	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	109-110年度危老輔導團業務宣導	平面媒體	110.11.10	都市更新工程科	基金預算	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-服務費用-印刷裝訂與廣告費-業務宣傳費	20,000	臺灣時報社股份有限公司	讓民眾了解本市委託之危老輔導團辦理業務內容，據以提升本市都市環境品質	臺灣時報刊登報紙宣傳	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	怡人宜居綠森活	平面媒體	110.11-110.12	建造管理科	基金預算	管理及總務費用-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-印刷裝訂與廣告費-業務宣導費	25,000	中報雜誌社	推播政策宣導 有助建造執照推動 宜居建築	中報雜誌	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	本局政策宣導	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0.8.19-111.5.12	秘書室	基金預算	管理及總務費用-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-印刷裝訂與廣告費-業務宣導費	99,750	藝凡數位科技有限公司	提供民眾都市發展相關資訊，強化政策溝通，提升宣導效益。	FACEBOOK粉絲專頁	貼文潤稿10篇、圖片優化10則(不定期)
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	110年度臺中市社會住宅興辦計畫行銷宣傳案	平面媒體、 廣播媒體、 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0.9.15-111.12.30	住宅服務科	公務預算	住宅企劃-業務費-委辦費	990,000	魔方數位有限公司	提高社宅曝光度與社宅出租率，並有助111年度大里光正段社宅續租作業與北屯北屯社宅出租作業。	1、全國性、聯播網或特定電台 2、通勤電聯車廂車廂廣告。 3、大型網路媒體投放廣告。	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	社會住宅受理申請宣傳	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0.01.01-110.12.31	住宅企劃科	公務預算	住宅業務-住宅企劃-業務費-委辦費	888,000	帝豪國際實業有限公司	增加本市社會住宅受理申請宣傳曝光度	FACEBOOK粉絲專頁、廣播、實體廣告	配合招租期程辦理
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	公寓大廈 LINE 官方帳號維運	網路媒體	110.3.1-111.2.28	公寓大廈管理科	公務預算	住宅業務-公寓大廈管理-業務費-委辦費-委託學術單位、民間機構等辦理臺中市公寓大廈相關資訊推廣暨LINE官方帳號維運	216,610	跨界策略顧問股份有限公司	提升公寓大廈相關訊息滲透速度。	LINE官方帳號	每月至少4則文字或圖文訊息。
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	台中樂居金獎 LINE官方帳號維運	網路媒體	110.2.25-111.12.31	公寓大廈管理科	公務預算	住宅業務-公寓大廈管理-業務費-委辦費-委託學術單位、民間機構等辦理臺中市樂居金獎評選活動	7,000	魔方數位有限公司	提升台中樂居金獎相關訊息滲透速度。	LINE官方帳號	
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	社會住宅政策宣傳	網路媒體	110.02.01-110.11.30	住宅企劃科	基金預算	臺中市住宅基金-管理及總務費用-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-服務費用-印刷裝訂及廣告費-業務宣導費	304,542	遊石設計有限公司	提升民眾對於社會住宅政策了解程度	FACEBOOK粉絲專頁、GOOGLE AD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000.00.00-000.00.00(涵蓋期程)；000.00.00、000.00.00(播出時間)或0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基金預算、財團法人預算。
5. 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8. **請按月於次月15日前公告，並按季於每季次月20日前送主計處彙整。**